

携手护苗行动 护航青春逐梦

澄迈检察院向学生送开学“法治礼包”

创新普法形式 丰富课程内容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 通讯员梅艺馨)9月1日,澄迈县人民检察院组织法治副校长宣讲团到全县各中小学及幼儿园,以用心“澄就”未来“未检微课堂”,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宣讲系列活动,向学生们送上了暖心寄语和生动实用的开学“法治礼包”。

活动中,法治副校长充分依托“未检微课堂”形式新颖、内容聚焦、互动性强的特点,围绕与青少年学习生活密切相关

的法律知识和安全常识进行讲解。课程内容涵盖预防校园欺凌、防范性侵害、远离网络沉迷、抵制不良诱惑、交通安全、禁毒知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案例等多个重点领域。法治副校长化身“心灵导师”,结合精心挑选的真实案例、直观形象的动漫视频、趣味盎然的互动问答,将抽象的法律概念转化为学生们易于理解的语言和场景,引导学生们明确法律底线、识别潜在风险、掌握自护技巧。

在澄迈县第一小学、金江中心学校等学校,法治副校长带来的“开学第一课”课堂气氛热烈。学生们踊跃发言,积极参与情景模拟,在思考和讨论中加深了对“法”的认识和理解。“检察官老师讲的案例就发生在我们身边,让我知道了遇到欺凌该怎么办,也明白了不能做伤害别人的事。”一名参加活动的学生分享道。老师们也表示,这样的法治课形式活、内容实、效果佳,不仅提升了学生的

法治观念,也对营造平安、和谐、法治的校园环境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据悉,此次“开学第一课”法治进校园活动,是该院持续打造用心“澄就”未来特色品牌、深化法治副校长工作机制的重要举措。该院将继续依托未检特色品牌,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课程内容,推动法治教育常态化、精准化,用心用力织密未成年人法治保护网,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晴空。

乐东司法局为学生送上实用开学礼
抢答互动生动有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朱艳秀)9月4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司法局党支部统筹利国司法所走进利国镇荷口小学开展法治进校园“开学第一课”主题党日活动,为学生们送上兼具实用性和教育性的“法治+红色”开学礼。

活动中,利国司法所所长王世江围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电信诈骗、校园欺凌、防溺水安全、校园安全、防意外伤害八个方面展开授课。课堂上,王世江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法律知识,结合学生身边常见的案例剖析安全防范技巧,还通过提问互动的方式引导学生们主动思考,让原本严肃的法治课变得生动有趣。

法治课后,现场围绕法治基础知识、党史重要事件等内容设置题目,学生们踊跃抢答,不少学生通过抢答收获了小礼品。

儋州雅星司法所送法进校园
讲解欺凌危害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9月1日,儋州市司法局雅星司法所所长王胜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走进雅星中学,为该校师生们送上“开学法治第一课”。

课堂上,王胜结合中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鲜活的案例,深入浅出地解读什么是校园欺凌行为、校园欺凌的危害有哪些、校园欺凌的法律后果是什么、校园欺凌的应对策略以及如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相关内容,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加强自身修养,提高鉴别能力、谨慎交友,养成崇法、学法、守法的良好行为习惯,做一个遵纪守法的新时代好少年。

临高临城镇禁毒办开展主题宣传
筑起坚实“防毒墙”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为进一步强化小学生的禁毒意识,筑牢校园禁毒安全防线,近日,临高县临城镇禁毒办走进临高县第三小学,开展“珍爱生命,远离毒品”主题禁毒宣传活动。

为了更好地让禁毒知识真正走进校园、贴近童心,临城镇禁毒办向该校学生发放禁毒宣传传单,将禁毒知识巧妙融入纸张内容。通过这种方式,让孩子们在轻松阅读中认清毒品的危害,筑起一道坚实的“防毒墙”。

屯昌南坤法庭干警开
讲法治第一课
引导学生规范言行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蒙宇 通讯员陈茜茜 吴雄勇)9月5日,依托“海瑞清风”党建品牌,屯县人民法院南坤法庭庭长及干警分别走进南坤中心小学、南山小学,为学生们开讲新学期法治第一课。

课堂上,法庭庭长及干警以“防止校园欺凌”为题,通过讲述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防范校园欺凌等相关知识,结合真实案例,进一步增强学生们的防范欺凌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树立“不做残忍的施暴者、不做冷漠的旁观者”的思想观念。同时引导学生们加强法律知识学习,把法律作为日常行为准则,知法于心、守法于行,规范日常言行,远离不良行为。

海口龙华区司法局开展法治实践进校园活动
解读网络沉迷应对措施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巍)9月3日,以“法治护航自贸港 法润民心促发展”为主题的法治实践进校园活动在海口市金宇学校开展。

活动当日,海口市“法润民心”志愿普法服务队的学生们带来了一场精彩纷呈的情景剧《不再沉默》,生动呈现了校园欺凌的种种场景,让大家直观感受到了校园欺凌的危害性,同时教大家遇到校园欺凌如何寻求帮助、保护自己。

随后,海南大学法学博士、海南师范大学法学院实践导师刘悦笛围绕《未成

年人保护与预防犯罪法律知识》这一主题,从未成年人的法律保护、预防犯罪与校园欺凌、网络沉迷与应对措施三个方面进行详细解读。

在未成年人法律保护方面,刘悦笛系统介绍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结合现实中的典型案例,让学生们了解什么是违法和犯罪,认识不良行为与严重不良行为的区别,从而预防违法犯罪。

针对校园欺凌和青少年犯罪问题,刘悦笛通过多个真实案例剖析了校园欺

凌的常见形式、危害后果及法律认定标准,指出欺凌行为可能涉及的法律责任。她还从心理和行为两个层面提出防范建议,强化师生的法治观念与自我保护能力。

围绕未成年人网络沉迷问题,刘悦笛从成因、危害和应对三个方面展开分析。借助近年发生的典型事件,警示过度使用网络对身心健康、学业发展的负面影响,并建议家庭、学校和社会共同配合,通过设定规则、心理疏导和兴趣引导等方式帮助青少年形成良好的网络使用习惯。

东方司法局进校园讲授“开学第一课”

鼓励学生主动学习法律知识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9月5日,东方市司法局副局长、琼西中学思政法治副校长林祯艳走进校园,为120余名学生讲授了一堂兼具实用性与指导性的“开学第一课”普法讲座。

讲座中,林祯艳以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为核心,紧密结合青少年年龄特点与校园生活实际,采用以案释法、条文解读的宣讲模式,将晦涩的法律条文转化为通俗易懂的语言,确保法治知识入脑入心,鼓励学生们主动

学习法律知识,提升法治意识,学会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在互动环节,针对学生关切的热点问题,林祯艳重点围绕五方面进行讲解。聚焦未成年人权益保护,解读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体系,明确学生受教育权、生命健康权等权益,指导学生在权益受损时通过合法途径求助;针对预防校园欺凌,剖析肢体冲突、语言辱骂、孤立排挤等欺凌行为的表现形式与危害,强调施暴者需承担的法

律责任,传授“不参与、不旁观、及时报告”的应对规范;开展预防性侵害教育,清晰界定侵害行为边界,明确“隐私部位不可侵犯”的底线要求,叮嘱学生遇危险时要坚决拒绝、及时逃离并向信任的成年人求助;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列举旷课逃学、打架斗殴等不良行为的演变后果,结合典型案例警示“勿以恶小而为之”;深化生命安全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掌握情绪调节方法,自觉远离溺水、交通、网络沉迷等安全风险。



“向阳花开”护航“未”来

9月5日,定安县人民法院居丁法庭干警走进雷鸣初级中学,开展“向阳花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为学生和家长送上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

课堂上,干警结合校园生活实际,通过提问互动、案例分析、趣味问答等形式,围绕未成年人驾驶电动车的法律规定、遭遇校园欺凌的应对方法

等热点话题,向学生和家长们普及法律知识,提醒学生关注校内外安全风险。(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舒耀剑 通讯员 苏泽敏)

送法进校园 注入正能量

琼中湾岭法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吴庆璐)9月5日,琼中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湾岭法庭干警们前往琼中民族思源实验学校、南嘉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系列宣传活动,为新学期的校园注入法治正能量。

当日上午,思源学校的法治副校长、湾岭人民法庭庭长刘颖婷给学生们带来了一堂“开学法治第一课”。

随后,刘颖婷与校长、老师们座谈,就当前校园安全管理的重点难点、校园欺凌的早期发现与干预、学生心理健康疏导等方面进行深入探讨。校方介绍了学校的相关举措与困惑,刘颖婷则从司

法视角提供了专业的分析和对策建议。双方就如何进一步畅通沟通渠道、深化院校合作、共同构建长效保护机制达成共识,致力为孩子们编织一张更加坚实的校园安全防护网。

当日上午,湾岭人民法庭干警们来到乌石镇上的南嘉学校。干警们向学生发放精心编制的普法宣传手册和读物,内容涵盖未成年人保护、妇女儿童保护、防范校园欺凌等多个方面,采用彩色漫画、以案说法、安全贴士等生动形式,集知识性、趣味性、实用性于一体。

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到儋州法院调研
提升知识产权审判质效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李竞成)9月5日上午,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苏志辉一行到儋州市人民法院,就加强条线指导、统一裁判尺度,提升知识产权审判质效,开展知识产权案件审判及执行工作调研交流。

调研组参观了儋州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无纸化实体卷宗管理室、调解室等场所,仔细阅读《儋州法院知识产权审判白皮书》,详细了解该院的“24小时法院”、无纸化办公流程、特色调解工作室等诉讼服务及信息化建设情况。在随后的座谈会上,调研组与儋州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团队进行深入交流。

调研组表示,要深化多元化化解机制,将调解优先原则落到实处,重点提升调解率与先行调解成功率,从源头高效化解纠纷。要增强敏锐性,主动发掘并精心审理一批在法律适用、规则确立方面具有典型性和指导意义的知识产权精品案例。对于事实清楚、

争议不大的民事知识产权案件,积极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并推广要素式裁判文书,实现“简案快审”,降低诉讼成本。要主动加强与市场监管、行业协会、综治中心等外部组织的常态化沟通与协作,构建信息共享、优势互补的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大格局。

儋州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熊大胜表示,将以提升先行调解成功率和调解率等弱项指标为突破口,深化矛盾纠纷源头化解与繁简分流,确保知识产权审判质效与效率同步提升,切实回应创新主体的司法需求。加强涉外知识产权审判能力建设,深入研究相关国际规则与法律适用问题。建立健全典型案例的发现、培育和激励机制,力争推出一批具有规则指引意义和广泛社会影响力的标杆案例,充分发挥司法裁判的示范引领作用。尽快研究并出台在民事知识产权案件中推广适用要素式裁判文书的工作办法,简化审理流程,提高审判效率。

检校协同帮教育人

海口美兰检察院与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同心”
观护未成年人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张鸾鸾)9月4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与海南政法职业学院聚焦“同心”未成年观护帮教基地建设,进一步推动检校实践帮教与协同育人深度融合。

该院未检部门负责人殷丽超结合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工作,全面总结了检校共建工作取得的成效,并就职教融合、家庭教育指导等观护帮教合作的深化提出进一步计划,力求构建更

加系统专业的帮教体系,为未成年人提供更全面有效的司法保护。

座谈会上,双方围绕当前合作中存在的疑难案件精准帮教机制、朋辈辅导体系标准化、帮教实践成果反哺教学等具体问题进行了探讨,并就深化特色帮教工作、开发精品实践课程、共享理论研究成果等合作方向达成共识。朋辈辅导员、实习生代表分享了在参与结对观护、案件辅助中的成长体会,进一步凸显检校合作在未成年人社会工作人才培养领域的重要价值。

组织双方面对面“算账”

澄迈老城法庭成功调解一起侵权责任纠纷案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近日,澄迈县人民法院老城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一起侵权责任纠纷案,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2024年6月某日,张某驾车行驶至澄迈县老城镇某村路口时,与酒后步行的陈某及其朋友因通行问题发生口角。后陈某二人以张某不与其让路为由,将张某从驾驶室拖出殴打,造成其多处挫伤。经公安机关鉴定,张某受伤程度属于轻微伤。同年7月,陈某二人被澄迈县公安局处以行政拘留15日。因双方就赔偿问题始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今年7月,张某向老城人民法庭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陈某二

人赔偿医疗费、误工费、交通费、营养费、精神损失费等共35566.3元。

案件受理后,法官认为事实清楚、争议不大,便依法启动先行调解程序。调解过程中,法官一方面背对背调解,对双方进行劝导。另一方面组织面对面合理“算账”。

经过一番劝导,双方火气渐消,法官组织双方共同核算赔偿费用,逐项核对医疗费、计算误工天数,厘清合理赔偿范围。经过多轮沟通,原告、被告达成和解协议,陈某及其朋友须每人向张某支付赔偿款6000元。两人当庭共支付了3200元赔偿款,承诺剩余赔偿款分期付款。

为涉外商事纠纷提供高效专业司法服务

(上接1版)

“近年来法庭通过优化涉外商事争端解决机制,为海南涉外商事纠纷主体提供多元、高效、便捷、专业的涉外法律服务,促进涉外商事纠纷有效化解。”海南第一国商法庭庭长龙蜀娟介绍。

法庭先后制定了诉、调、裁“三位一体”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及港澳台籍陪审员履职工作机制、无密切联系协议管辖示范条款等多个创新制度,并探索实行跨部门立案、网上立案、自助立案,建立立案、审理、执行内部衔接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案件审判效率,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

为全方位服务市场主体,优化营商环境,海南第一国商法庭把服务做到前端,连续4年组建专业化审判团队护航消博会顺利举办;与四大重点园区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深入重点园区与各园区管理部门及企业代表进行座谈,征求对司法服务保障工作的意见建议,形成调研报告《法治化营商环境视角下重点园区司法服务保障的问题和困境及对策》。

立审执调裁联动办案

据介绍,海南第一国商法庭成立以来,审结涉及34个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案件5855件,多起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典型案例,多项机制创新获评全国全省典型,在服务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司法实践中交出了亮眼答卷。

一位加拿大公民与谢某曾是多年好友,因房屋所有权确认、不当得利、查封、过户等问题引发了多起诉讼、执行案件。为了矛盾纠纷实际化解,法庭在立案时将关联案件信息第一时间

推送给诉讼、执行法官,矛盾化解关口前移。最终,双方握手言和,诉讼、执行案件全部予以解决,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的良好效果。

这正是法庭运用“立审执一体化”办案模式,成功化解涉外纠纷案件的生动体现。

“海南第一国际商事法庭作为全国率先实行一体化跨区域管辖涉外民事案件的专门法庭,为确保该机制落地运行,法庭先后制定了多个创新制度,以精品案例为‘标尺’,力争让每一起涉外案件都成为展示自贸港优质司法服务的亮丽名片。”龙蜀娟介绍。

个案背后彰显的是海南第一国商法庭高标准打造国际商事纠纷解决优选地的阶段性成果。“这些案件的办理,在严谨、审慎的基础上又不乏突破。”海南一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李雪茹说。

其中,有的案例在国内尚属首例,为该类涉外民事案件审判工作树立标杆。例如,在海南某公司申请仲裁中的行为保全一案中,法院审查后依法作出全国首例仲裁行为保全裁定。这一裁定成为美国法院允许中国司法程序及仲裁程序中的当事人在美国进行调查取证的先例,被写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仲裁司法审查年度报告》。

这些案件的办理,充分体现了投资者选择和信任海南第一国商法庭的专业审判与优质司法服务。

“今后法庭将围绕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这一大局,对标最高水平对外开放标准,聚焦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的新需求,不断提升司法服务保障效能,努力打造国际商事纠纷解决的‘优选地’。”李雪茹表示。